

证券代码：002104

证券简称：恒宝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0-029

恒宝股份有限公司

200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0 年 05 月 19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0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93,76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5股，派0.56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，扣税后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0.004元），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93,760,000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440,640,000股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息日

1、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0年06月08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0年06月09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0 年 06 月 08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- 1、本次所送股于 2010 年 06 月 09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- 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 2010 年 06 月 09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- 3、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姓名
1	01*****428	钱元宝
2	01*****497	钱平
3	00*****799	江浩然
4	01*****533	胡三龙
5	01*****452	曹志新

五、本次所送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0 年 06 月 09 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增减 (+, -)				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	发行新股	送股	公积金转股	其他	小计	数量	比例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109,896,905	37.41%		54,948,450			54,948,450	164,845,355	37.41%
1、国家持股									
2、国有法人持股									
3、其他内资持股	88,128,000	30%		44,064,000			44,064,000	132,192,000	30%
其中：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									
境内自然人持股	88,128,000	30%		44,064,000			44,064,000	132,192,000	30%
4、外资持股									
其中：境外法人持股									
境外自然人持股									
5、高管股份	21,768,905	7.41%		10,884,450			10,884,450	32,653,355	7.41%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183,863,095	62.58%		91,931,550			91,931,550	275,794,645	62.58%
1、人民币普通股	183,863,095	62.58%		91,931,550			91,931,550	275,794,645	62.58%
2、境内上市的外资股									
3、境外上市的外资股									
4、其他									
三、股份总数	293,760,000	100.00%		146,880,000			146,880,000	440,640,000	100.00%

七、本次实施送股后，按新股本 440,640,000 股摊薄计算，2009 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21 元。

八、咨询机构：

咨询地址：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：张建明

咨询电话：0511-86644409 传真电话：0511-86644324

九、备查文件

1、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六月二日